

证券代码：873983

证券简称：华晟经世

主办券商：山西证券

北京华晟经世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专户注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2023年4月26日，北京华晟经世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北京华晟经世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等议案，在该议案中确定公司本次发行股票价格16.00元/股，发行数量1,250,000股，募集资金总额20,000,000.00元，全部由认购对象以现金方式认购。且该议案经公司2023年5月18日召开的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股票发行方案募集资金将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2023年7月15日，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公司股票发行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致同验字【2023】第110C000340号），确认募集资金到账人民币20,000,000.00元。公司已将全部募集资金存放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西长安街支行（账号：639807394）的专项账户。

2023年8月2日，公司发行新增股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建立情况

公司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业务指南》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公司2022年第二次

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

（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存储情况

公司对本次定向发行的募集资金设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其基本信息如下：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北京华晟经世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西长安街支行	639807394

（三）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的签署情况

2023年7月17日，公司与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对本次定向发行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实行共同监管。

三、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根据公司股票发行方案，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将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截至2024年9月11日，本次募集资金本金已全部使用完毕，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元）
一、募集资金总额	20,000,000.00
加：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162,595.78
合计	20,162,595.78
二、募集资金实际使用金额	20,150,000.00
三、销户时利息收入减手续费的净额(已转入公司基本户)	12,595.78
四、注销专户时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	0.00

四、募集资金专户注销情况

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已经按照募集资金用途使用完毕，公司于2024年8月2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专户余额转出并注销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募集资金专户余额转出至公司基本存款账户并注销募集资金专户，转出条件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持续监管指引

第3号—募集资金管理》第十九条的规定。

公司于2024年9月11日完成了上述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注销手续。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注销后，公司与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签署的《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同时终止。

北京华晟经世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9月12日